

濮阳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濮阳县“十四五”应急管理体系和
本质安全能力建设规划的通知

各乡镇（办），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县直相关部门：

《濮阳县“十四五”应急管理体系和本质安全能力建设规划》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2 年 12 月 30 日

濮阳县“十四五”应急管理体系和本质安全能力建设规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实现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中共中央关于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十四五”应急管理体系和本质安全能力建设规划的通知》（豫政〔2021〕66 号）、《濮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濮阳市“十四五”应急管理体系和本质安全能力建设规划的通知》（濮政〔2022〕10 号）《濮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制定本规划。

一、现状与形势

（一）发展的基础

“十三五”期间，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大力加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将安全生产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高标准推进全县应急管理机构改革，定期研究解决重大突出风险隐患问题，快速有效应对突发自然灾害事件，实现了经济与安全齐头并进共发展的总体目标；各级各部门严格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持续推动隐患治理、风险防控、依法治安、科技强安、宣传教育各项措施落地落实，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有序运行；县域各生产经营单位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法定主体责任，加大资金投入、健全岗位责任、强化教育培训、着力隐患排查治理和风险管控，企业生产经营秩序实现良性转变。在各级的共同努力下，较好的完成了“十三五”规划既定目标。

——**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落实《中共濮阳市委濮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濮发〔2018〕10号）、《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濮阳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履职档案管理制度》等规定，强化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履职档案建立和安全生产述职刚性要求，细化各级各部门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全面开展安全生产综合治理，突出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烟花爆竹、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各类事故总量显著下降，重点行业领域风险管控能力显著增强。构建风险隐患定期排查和限期清零机制，大力构建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着力推进安全生产监管的精细化、专业化和信息化，取得显著成效。

——监管责任日渐细化。及时调整县安委会人员组成，由县长担任县安委会主任，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和县政府分管副县长分别担任常务副主任和副主任，39个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单位和部门为成员。印发《濮阳县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实施细则》系列文件，调整并明确县级领导一对一联系乡镇（办）、挂包重点企业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县委常委会不定期专题研究安全生产工作，县政府常务会将安全生产设为常设议题，并在重要时段常态化开展督查巡查，人大积极开展安全监管工作措施落实情况检查，政协主动参与涉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事项调研和协调。乡镇（办）和部门健全完善《安全生产五级五覆盖》责任体系，并督促企业制定落实《安全生产五落实五到位》责任体系。县级相关部门安全监管“职责清单”、生产经营单位“企业主体责任清单”完成编制，安全监管“最后一公里”正逐步打通。

——应急体系逐步健全。《中共濮阳县委办公室 濮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濮县办〔2022〕10号），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基层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开展应急队伍、装备和物资建管情况清理普查，对乡镇（办）应急物资储备室进行规范；及时开展灾情统计、报送和救灾物资发放等工作，并根据季节特点作好应急救援物资储备。与濮阳县红十字水上救援队等应急救援队伍建立响

应机制、签订联动救援协议，全县兼职应急救援队伍 5 支、260 余人可统一调配，并投入近 300 万元建成濮阳县视频会商系统。印发《濮阳县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重要文件、制度，配备和培训灾情统计信息员 1060 人，建立灾情统计报送微信群，明确灾情统计口径和报送程序，查灾、核灾、报灾规范有序。建立监测预警信息共享机制，积极开展应急救援信息平台建设，动态调整和及时推送预警信息。每年开展危险化学品事故等各类应急演练 100 余场次，联合相关部门开展防汛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专项督查，进一步健全了应急演练、督导检查等工作机制。

——教育培训全员覆盖。年均组织参加全国、省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近 20 次，每季度至少召开 1 次县委常委会、1 次县政府常务会、1 次县安委会和 2 次专题会议。与全国同步开展安全生产月等系列活动，印发安全生产及应急知识宣传单、宣传彩页、悬挂宣传横幅，通过微信和户外显示屏等推送安全生产知识 10 万余条。

——重点任务有序开展。出台《关于全面构建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机制的实施意见》，率先在危化等领域进行试点并完成建设目标，风险识别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基本实现规范化、信息化管理。

——事故控制成效明显。“十三五”期间，全县未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事件，灾害事故总量和死亡人数较

“十二五”时期明显下降。与 2015 年相比，2020 年较大事故实现“零”控制，事故控制指标 5 年连降，取得 2015 年以来最好成绩，实现了“十三五”规划预期。

（二）当前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

——安全基础不牢。我县生产经营单位“低、小、散、乱”的现状未发生根本性改变，安全生产管理粗放，从业人员安全技能低下，安全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随着新型城镇化、农业现代化步伐加快，新材料、新能源、新工艺的运用和新产业、新业态的涌现，将给生产经营和社会活动带来更大的安全压力。高层楼宇、建筑施工、人群密集场所等城市公共安全方面的风险日益突出，各种安全风险交织叠加，决定了未来五年全县安全生产工作仍处在事故风险的高位运行期。

——监管责任体系不完善。一是县级各部门间关于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的职能存在交叉、重叠、错位情况，需进一步整合。二是部分乡镇（办）属地管理责任不落实，责任细化制度和向村（社区）末梢延伸程度不够。三是部分行业管理力量弱化，一些部门履行行业安全监管职责不到位，停留在开会和发文件上，没有实质性进展。四是一些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内部管理混乱，监管机构缺失、安全投入不足、规章制度不健全、违规违章作业现象大量存在，隐患排查治理和风险防范措施落实还有差距。

——**风险防范机制不健全**。机构改革后，部门间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管理工作还处在磨合期，边界不清、职责不明等现象仍然存在。应急力量建设、资源整合利用、部门联动合作等方面还缺乏统筹考虑，应急管理的职能定位，指挥体系专业化、预案管理动态化、联动体系规范化等方面还处于摸索阶段。

——**基层安全基础不到位**。一是基层安全监管力量不足、应急条件保障同现实需求还有差距。二是重点工作推进不平衡，“双控”机制建设和清单制管理工作在个别乡镇（办）和领域推进缓慢，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排查仍有死角，潜在安全隐患和风险较大。三是企业安全生产基础脆弱，安全保障能力低下；安全投入不足，一些行业、领域生产装置、设备老化，工艺落后维修和更新改造难落实，特别化工等企业安全生产欠账多。四是一些地方公用设施严重老化，一些行业存在大量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小企业，点多面广，隐患治理难度大。五是企业安全生产意识低下，管理机构不健全，“重效益、轻安全”现象不同程度存在。

——**应急管理工作不落实**。一是安全生产、灾害防治、应急管理工作推进不平衡，个别乡镇（办）和部门对县委、县政府部署的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没有开展实质性的活动。二是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风险防范流于形式，一些乡镇（办）和部门注重常规隐患的排查治理，对重点领域重点企业、重点部位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力度不够。三是防灾减灾工作仍需强化，乡镇（办）、部门和

企业应急力量相对薄弱，应急方案制定、应急队伍建设、应急物资储备与自身面临的风险防范需求不相匹配。

——**应急保障功能不健全**。一是应急指挥机构不健全，无专职应急指挥人员。二是未建设县应急救援指挥平台，向上无法对接，向下无法协调调度。三是应急救援力量不足，目前仅有的专业应急救援力量无法完全满足应急处置需要，救援力量主要依靠地方兼职队伍。四是应急救援物资采购、储备、管理、调拨等环节缺乏系统性制度和流程，无专用物资储备库房，库存量存在不足。

——**监测预警体系不完善**。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体系不完善，安全生产方面的监测监控体系不健全，各部门之间的专业预测、监控信息的交流、会商、筛选、决策机制不健全，预警信息传播的“最后一公里”问题未得到解决，突发事件信息接收和报送的准确性和时效性存在偏差。

——**应急管理定位不准确**。对“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特色应急管理体制理解不深、认识不准，处理不好平时和战时的关系。在实际工作中，个别乡镇（办）和部门把握不好应急管理中的常态工作与灾害防治工作的关系，应急准备不充分。

（三）“十四五”期间面临的形势和机遇

“十四五”时期，是全县贯彻落实省市战略布局的攻坚期，

在实现县委县政府确定的“十四五”发展总体目标的同时，还要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任务十分艰巨。

一方面，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乡村振兴战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的实施，以及国家关于促进中小企业、民营经济发展等系列利好政策出台，必将推动经济发展和项目建设，进一步驱动工业化、城镇化“两化互动”。根据安全生产阶段性理论，未来几年濮阳县仍将处于安全生产事故的“易发期”，防止事故“高发”、“频发”是应急管理工作面临的巨大挑战。另一方面，濮阳县步入持续发展新轨道，但发展不充分、不平衡仍然是突出问题，部分行业、领域、区域隐患较大、事故多发，新常态下经济发展速度变化、结构优化、动力转换，给应急管理带来很大冲击。新冠疫情对城市安全发展影响将长期存在，企业生产经营环境不容乐观，大量的小微企业安全投入、安全保障、人员培训、管理机制很难得到较好的落实，应急管理工作面临艰巨性、复杂性、反复性局面，必须做好面对困难、迎接挑战的充分准备。

在正视困难和挑战的同时，也要看到做好应急管理工作的重大机遇：“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期，濮阳县安全生产工作面临诸多机遇和有利条件。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安全领域发展改革成为国家战略。施行“党

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和“照单履职免责、失职渎职追责”的“清单式”、“网格化”管理，为安全生产工作提供了更加良好的政策环境、法制环境和社会环境。坚持安全发展、科学发展、又好又快发展，大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利于淘汰落后企业、生产工艺及设备设施，有利于优化安全生产基础条件、提高科技支撑水平，推动源头治本。随着互联网、物联网技术大量引入安全生产领域，各种安全生产信息平台逐步建成，将进一步整合监管资源、提升监管实效、推动监管方式转型升级，全县安全生产事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二、总体规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二十大精神，深刻认识党的二十大的重大深远意义，突出大安全、大应急、大减灾建设主线，着力防风险、保稳定、建制度、补短板，围绕应急管理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执法体系，提升基础保障能力，加强应急处置，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有序有效应对各类灾害事故，全力加快濮阳县应急管理工作科学、规范、有序推进，为县域经济持续向好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二）基本原则

——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紧紧抓牢安全生产基本盘，坚持

“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将充分保障人的生命权和健康权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首位，在全县经济社会规划、建设和管理中科学辨识安全风险，加强安全生产基础能力和防灾减灾能力建设，有针对性地做好各项应急准备，确保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党政领导，齐抓共管。**体现政府职能转变和管理方式创新要求，突出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更加注重发挥市场机制作用，积极探索应急管理市场化、社会化、科技化新方法，构建党委领导、政府监管、企业负责、各方参与的综合治理机制。

——**前置管控，注重防范。**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应急管理制度和方法，强化预防与应急并重，加强风险识别、评估，推进应急管理由应急处置为重点向全过程风险管理转变。创新科技手段和方法，提升应急管理科学化水平。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解决基层基础薄弱、协调联动不足等问题，提高突发事件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

——**依法治安，管惩结合。**坚持依法行政，综合运用法律、经济、技术和行政手段，加快形成规范的应急管理法治秩序。加大对非法违法行为的追究和处罚力度，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党委和政府领导责任。加大宣传教育和培训力度，提高社会监督的公开度和透明度，倡导形成具有濮阳县特色的应急文化。

（三）规划目标

——**战略定位。**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系列部署，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深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以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为重点，建立完善安全生产“清单制”监管体制、防范化解和堵塞安全监督管理漏洞、积极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提升安全生产隐患问题治理能力、严厉打击惩处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不断推动安全生产与经济社会协调、有序发展。一是坚持贯彻以人为本的发展思想，始终把人的生命安全放在首位，正确处理安全与发展的关系，大力实施安全发展战略，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安全保障。二是坚持改革创新，不断推进安全生产理论创新、制度创新、机制创新、科技创新和文化创新，增强企业内生动力，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破解安全生产难题。三是坚持依法监管，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体制改革，完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增强监管执法效能，提高安全生产法治化水平。四是坚持源头防范，严格安全生产市场准入，以安全为前提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构建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严防因风险演变、隐患升级导致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五是坚持系统治理，严密层级治理、行业治理、政府治理和社会治理相结合

的安全生产治理体系，组织动员各方力量实施社会共治。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市场等手段，落实人防、技防、物防措施，提升全社会安全生产治理能力。

——**规划目标**。到 2025 年，建成更高标准的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形成统一指挥、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安全生产、综合防灾减灾形势趋稳向好，灾害事故总量继续下降、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持续下降、死亡人数持续下降、遏制重特大事故，全社会防范应对处置灾害事故能力显著增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迈出新步伐。

三、主要任务

（一）健全清单式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强化政府监管责任**。全面推行党政领导干部抓安全生产履职档案管理制度，全面落实党政属地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从业人员全员岗位责任，加快推动行业领域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安全生产责任闭环管理体系。全面建立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按照“关口前移、重心下移”的原则，实行监察执法与监管执法并重，以县级部门为主体，乡镇（办）为补充的安全生产监管监察体系。推行安全生产网格化动态监管机制，实现所有生产经营单位和乡村、社区安全监管网格全覆盖。建立安全生产重点监管乡镇（办）

（园区）、行政村（社区）、生产经营单位制度，实行跟踪监管、直接指导。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议事协调机制，加大“双随机”抽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和联合执法力度。加强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定期向同级组织部门报送安全生产情况，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度。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研究制定企业生产经营全过程安全责任追溯、企业安全生产承诺、企业分级分类监管等制度。督促企业全面履行安全生产法定主体，确保责任落实、投入到位、全员培训、强化管理，并做好应急处置准备，有效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2022 年底前，重点行业领域企业通过自身培养和市场化机制全部建立安全生产技术和管理团队；2023 年底前，高危行业及规模以上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成率 100%。全面推进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实行照单履责、按单办事，建立起自我约束、持续改进的内生机制，提高安全生产工作常态化、科学化、精准化水平；培育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示范企业。

——严格违法责任追究。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警示和约谈制度，实行安全生产巡查制度，严肃安全生产工作问责。扎实推进企业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进一步规范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管理。建立一般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挂牌督办、提级调查、严格追责制度，依法从严从重进行生产安全事故查处。建立事故查处信息通报及整改落实情况评估制度，所有事故在规

定期限办结并依法、及时向社会公布。

（二）完善规范化的安全生产双控体系

推动安全监管关口前移、重心下移，突出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两个重点，强化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把风险化解在隐患形成之前，把隐患治理在事故之前，持续进行“排险除患”，巩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效果。

——健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健全隐患排查治理信息系统，指导和规范企业开展事故隐患自查、自改、自报工作。对重点行业领域采取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推动重大隐患排查整治。建立事故隐患数据库和动态分布图，并实行分级分类监管，确保隐患排查、登记、监控、治理、评估、报告、核销全过程闭环管理。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联席工作机制，将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纳入目标绩效考核，构建起政府主导、部门监管、企业负责、社会参与的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格局。

——建立风险管理体系。健全安全生产预防控制体系，建立安全风险评估制度，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积极引入专家和专业人才参与安全监管，重点行业要按规定职数配备安全管理工程师，督促企业定期进行安全生产危险有害因素辨识，建立风险台账和点位分布图并制定和落实管控措施。发挥物联网、“大数据”等科技支撑力度，探索建立风险监测、预警、评估、防控

和跟踪管理联动机制，确保风险来源可查、去向可溯、规律可循、责任可究。

（三）打造实战化的应急处置救援体系

1. 健全应急管理机制

——**规范管理机制**。加强应急管理领导机构和指挥机构建设，成立县乡两级应急委员会，党政主要负责人任主任，协调推动全县应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党委、政府领导下的应急指挥部，充分利用应急指挥平台、视频会商系统等信息化手段，有效协同“1+N”指挥部立体作战，实现全县领域内对各类应急救援队伍的统一指挥，统筹灾害事故救援全过程管理。

——**建立健全应急指挥体系**。进一步健全应急指挥中心协调联动工作机制，设置应急值守、信息处理、分析研判、协调调度、服务决策、应急指挥等专班。制定工作规则、建立应急值守工作规范、完善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和应急处置规定、健全信息共享、规范应急指挥调度机制，实现指挥调度、预案推送、信息上报规范化运作和应急资源统一调度、联合响应。借助指挥平台，开通指挥专线，与县内现有信息系统对接，实时监控，实时预警，充分发挥基层社会治理新模式，逐步实现应急预警网格化管理，形成全县应急管理“一张网”调度指挥系统。

——**完善应急救援预案管理体系**。一是完善应急预案，出台应急预案管理指导意见，拟定涵盖县、乡镇（办）、部门三级的

总体预案、专项预案、现场处置方案名称目录，规范预案备案管理。逐步修订完善各级各类应急救援预案，并编制各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简明操作手册，以应急处置为核心，明确应急职责，规范应急程序，细化保障措施。二是强化应急演练，规范管理应急演练，制定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的具体措施和办法。以应急预案为基础，针对现实风险作好事前准备，与事后响应相互协调。通过“情景”引领和整合，使应急管理中的规划、预案和演练三项工作在目标和方向上能够保持协调一致，使预案涉及的部门以及不同部门、不同功能和不同层次的预案之间有效衔接联动，每年组织一次应急准备评估和一次应对高度逼真事件情景的应急演练，发现并跟踪解决问题，检验和提高应急预案的可行性和适用性。

2. 提高基层应急体系管理和能力

——**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在充分利用现有应急队伍的基础上，依托消防应急队伍，抓好专业应急队伍建设，建立以公安、消防、医疗救护队伍、民兵预备役为基本力量的应急救援队伍，强化日常训练，确保队伍能第一时间“拉得出、冲得上、打得赢”，不断提升适应“全灾种、大应急”需要的综合应急救援能力，组建专职救援队伍，联合危化企业组建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队伍。

——**壮大乡镇（办）应急管理力量。**按照“六有”（有班子、有机制、有预案、有队伍、有物资、有培训演练）标准要求，推

进乡镇（办）“一办、一站、一队、一平台”和村（社区）“一站、一室、一队、一广播、两员”基层应急管理工作机制，增加编制和人员，充实乡镇（办）应急管理力量，明确专职人员监督管理辖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工作，建立适合农村地区的灾害风险防范体系，强化农村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治理。

——加强社会应急力量建设。依托行业部门、企事业单位组建专兼职应急队伍，全面提高初期救援、疏散自救、现场互救和就近救援能力，不间断开展演练活动，全面提升全员应急处置能力和自我保护意识。以社区自救互救组织、企事业青年职工、青壮年农民和志愿者队伍为补充力量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队伍体系，加强演练，抓好培训，提升救援作战能力。本着“立足现实、充实加强、细化职责、重在建设”的方针，逐步整合现有各类社会救援力量，形成一队多用、一专多能的应急队伍格局。

——强化专家队伍建设。建立专家人才库，充分发挥专家在突发事件处置中信息研判、决策咨询、专业救援、事件评估等方面的作用，更好地为政府应急救援决策提供技术支撑。

3. 强化应急救援教育培训。一是加强专业技能训练，按照“平战结合”的方针，在应急预案制订和修订的全过程完成后，不断加强应急法规政策和有关应急预案的宣传、教育和培训，通过对典型案例的分析，认真总结国内外应对突发事故的经验教训，定期对应急指挥人员、管理人员、现场救援人员进行专业培训，形

成有足够数量、训练有素、装备精良的应急救援队伍，培养和造就一大批沉着冷静、科学决策、措施果断的处置突发事件的指挥员。二是加强宣传教育，加强对普通民众、在校学生的应急知识学习宣传，根据不同对象，采用不同的方式，努力提高公众预防突发事件的意识和知识，增强公众应对突发事件的信心，并形成良好的公众监督机制。通过面向公众、形象生动、科学性强的应急科普宣传，提高公众的应急避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通过电视广播和互联网公益广告、普及应急知识技能，弘扬应急文化。调动社会各方面参与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培训的热情，让社会团体、社会工作者、志愿者、民间救援队等在应急宣传培训和救灾处置工作中发挥作用，切实提高应急知识覆盖面。

（四）构建科学化的事故灾害防护体系

——提升自然灾害监测预警能力。推进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体系的现代化建设。强化各灾种特别是有影响灾种（如地震、气象与洪涝）之间信息共享。推进老旧房屋和公共、基础建设工程等重点安全隐患点的调查评估，加强重点安全隐患点监测预警和群策群防工作。

——提升自然灾害风险管理能力。加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管理，完善减轻灾害风险的措施，加快建立灾害调查评价体系。开展针对各类自然灾害风险普查与减灾能力调查与评估。开展重大灾害后建设工程抗灾能力调查、评估工作。

——提升自然灾害工程防御能力。强力推进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点工程建设。开展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建立健全全县灾害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评估体系和分类型分区域分层级的县级自然灾害风险基础数据库。统筹实施重点生态功能区修复工程。科学合理规划、高标准建设应急避难场所。实施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提高防洪调度减灾能力，保障防汛抗旱、供水、工农业用水和生态用水需求。实施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信息化工程，全面提升对自然灾害的科学研判、精准定位和靶向发布能力。实施自然灾害防治技术装备现代化工程，提高全县救援队伍专业化技术装备水平。

（五）建成全覆盖的应急防范教育体系

——紧贴民生，注重实效。以全民事故灾害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提高为目标，坚持走群众路线，不断整合优化资源，搭建宣传平台，组织动员群众关注、支持和参与应急工作；结合“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消防宣传日”等活动，深入开展安全文化“五进”宣传，根据时段特征、地域特色、行业特点，开展形式多样的、有针对性的培训教育。到2025年，事故灾害防范教育体系高效运转，安全发展观念深入人心，全社会安全文明程度明显提升。

——分级分类，全面提升。把事故灾害防范知识普及纳入国民教育序列，不断健全完善应急援培训机制，并在县委县政府层

面对党政领导进行防灾减灾培训，在县级行业部门层面对监管人员进行应急管理培训，在生产经营单位层面对各操作岗位进行安全生产和应急救援处置能力培训，在教育系统层面对中小学生和教师进行事故灾害防范课程教育培训。

（六）稳步提升应急工作法制管理能力

——规范监管执法。完善监管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和行权流程图，制定、细化、量化行政执法裁量标准和案例指导制度，向社会全面公开执法信息。推进监察执法标准化，严格规范执法用语、执法文书、执法依据和执法方式标准，严格按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开展监管执法。精简行政审批流程，实施网上审批工程，加强事中事后安全监管。探索建立行政管理和行政执法职责明确、工作分离、人员固定的监管工作机制，完善联合执法机制和行政执法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加强执法保障。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应急管理综合执法改革的意见》（中办发〔2020〕35号）的要求，确定全县应急管理行政执法队伍建设目标、标准，分期分批达标，推进监管执法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加强领导干部和监管执法人员培训，建设监管监察执法综合实训基地，提升监管执法队伍素质和能力。在全县应急管理系统全面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确保依法行政。

（七）持续强化应急管理科技支撑水平

——推广应用先进适用技术与装备。在粉尘涉爆、危化品、建筑施工、有限空间作业等传统高危行业领域，着力推进“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科技强安专项行动，积极推广可有效降低安全风险的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全面推广重点行业领域风险监测预警科技手段，积极推广应用智慧用电、泄漏检测、化工过程安全管理等先进技术方法，加快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与应急管理的融合发展。探讨组建城市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中心，强化雷达探测、光纤传感技术、5G 远程控制、视频监控等技术手段应用，提升自然灾害、事故灾难智能感知及监测预警能力。着眼濮阳县主要灾害类型特点，优化专业救援装备结构。加强应急救援和工程抢险类大型装备、特种设备器材配备。强化光纤传感技术、液压破拆技术、多种气体检测仪等应急先进技术装备的推广应用，推动通用灭火装备升级换代。

——全面提升专业服务能力。加快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科技支撑平台建设和布局，扶持创建咨询、服务、设计、产品制造及贸易等涉安产业。组建应急管理专家咨询委员会，加强应急管理专家队伍和服务机制建设，大力培育“安全管家”“应急顾问”等专家团队，并支持其广泛深入参与应急管理领域的各类课题研究、评审评定、示范建设等工作。支持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应急管理学会、培训学校等专业机构建设，积极培育和扶持第三方提供规范的安全监管技术服务，鼓励推行安全生产专家参与的

“第三方巡查”。加快推进保险机构和专业技术服务机构参与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扩大社会保险机构的参与度，在规模以上企业实施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并逐步在全县生产经营单位推行，确保应急处置和事故赔偿有可靠的资金支持。

——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与应用。积极推进“互联网+监管”的方式革新，加大先进适用装备的配备力度，以信息化推进应急管理现代化。“十四五”末全面建成纵向到国家、省、市、县应急管理机构，横向到本级安委会成员单位、重点生产经营单位的资源共享、互联互通的扁平化、立体化应急救援指挥体系和系统化、智能化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全面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应急管理业务深度融合，提高监测预警、监管执法、辅助指挥决策、救援实战、灾害评估和社会动员六种能力。到2025年，全面完成县级应急综合通信网络；通过配备单兵图传、卫星电话等应急通信装备，建设1支县级应急通信保障队伍，实现应急救援现场通信全天候、全地域、全时段畅通。

（八）有序推进重点行业领域安全发展

全面加强重点行业领域安全基础，创新监管方式方法，持续完善安全发展长效机制，惩防并举推进重点行业领域治本攻坚。

1. 交通运输安全。贯彻落实《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风险辨识评估管控基本规范》，全面辨识、牢牢管控涉客运输、危化品存储装卸作业、高危施工作业等重点领域安全风险。以校车、危

危化品运输车、大型客车、农村面包车、中型以上货车等“五类”车辆为重点，深入开展打非治违行动，严厉查处各类非法违规行为，着力解决道路客运、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普货运输安全管理中的突出问题。严格旅游客运全过程、全链条安全监管。深化农村公路平交路口红绿灯、斑马线和隔离带等安全示范工程，全面清理整治农村“马路市场”。加强寄递渠道安全整治，升级收寄验视、实名收寄、过机安检“三位一体”防控模式；强化寄递企业安全生产基础能力建设，深化寄递安全综合治理。

2. 建设工程施工及房屋安全。强化工程招标、资质审批、施工许可、现场作业等环节的安全监管，及时淘汰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建筑企业和施工工艺、技术及设备。加强深基坑、起重机械、高支模等部分项目工程的安全管理，深入开展建筑起重机械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坚决防范基坑垮塌、起重机械倒塌、雷击触电等安全事故发生。严厉打击转包挂靠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强农民自建房管理。完善城市房屋建筑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排查整治老楼危楼安全隐患。

3. 消防安全。编制实施全县城乡消防规划并纳入城乡建设总体规划，加强公共消防基础设施、消防装备和消防力量建设。以提高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四个能力”为重点，构筑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持续推进冬春、夏季火灾防控和电气火灾等消防安全综合治理。组织开展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程。针对高

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易燃易爆等重点场所,制定实施消防安全能力提升方案。针对老旧小区、电动车、外墙保温材料、彩钢板建筑、家庭加工作坊、“三合一”场所、城乡接合部、物流仓储以及乡村火灾等突出风险,分阶段集中开展排查整治。

4. 危险化学品。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编制实施化工行业安全发展规划,加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化工园区)建设。化工园区整体风险评价实施率达到100%,化工园区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率达到100%。全面完成化工医药行业和危险化学品领域专项整治。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许可制度,建立危险化学品“禁限控”目录。以危险化学品“两重点一重大”,范化建设为重点,强化对危险化学品全生命周期的安全监管,建设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深化精细化工企业安全风险评估和控制系统自动化改造。涉及“两重点一重大”的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储存设施检测报警装置、紧急切断装置、自动化控制系统建立率达到100%。

5. 特种设备。实施电梯、起重机械、压力容器、锅炉、大型游乐设施等设备专项整治,实现重大隐患、重点设备动态监管。开展电梯、起重机械等特种设备安全评价,实现在用特种设备及危险化学品承压罐车检验检测全覆盖。加强特种设备安全进社区、进校园等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公众特种设备安全意识。

6. 工贸行业。实施粉尘涉爆、涉氨制冷（气）、有限空间作业、交叉作业等领域隐患排查治理，强化相关方管理，提高应急处置能力，提升安全基础水平。加强劳动密集型加工企业、商业商务楼宇、大型工业品市场和餐饮企业石油液化气使用安全监管。

7. 电力。完善全电网大面积停电应急体系，重点用电单位停电应急体系，提高电力系统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加强对电力调度的监督与管理。加强涉网电力企业安全评价工作。开展电力高压线走廊安全专项整治。

8. 农业机械。进一步提高农机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意识和驾驶（操作）水平，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注册登记率、年检验率、驾驶（操作）人员的持证率持续递增；加大农机监管执法力度，保障农机安全生产，有效遏制农机无牌无证、违规作业等违法行为。

9. 油气管线和城镇燃气。强化管道保护联管联控，坚决打击违法占压和破坏管线行为，建立安全监管长效机制。依法落实油气输送管道保护职责分工，持续推进油气输送管道安全隐患治理，强化重点攻坚和挂牌督办。加强对燃气安全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做好燃气安全监管工作，在推动燃气普及的同时，切实履行燃气安全生产属地管理职责，加强监管、规范秩序，确保做到安全、优质、保供；落实燃气企业安全主体责任。督促燃气

经营单位依法从事燃气生产经营活动，保障燃气符合国家质量安全标准要求，落实教育培训、隐患治理、应急救援等安全措施，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加大安全生产投入，改善安全生产条件，不断提升安全保障能力；强化瓶装燃气经营市场监管。实行部门联动、综合整治，严厉查处液化石油气非法充装、销售等违法违规行为，严禁废旧液化气钢瓶流转使用，打击“黑气”窝点，严格落实瓶装液化石油气销售实名制任务清单。坚持疏堵结合，合理设置供应网点，最大限度压缩违法违规行为的生存空间。

10. 学校。推广学校安全标准化建设，探索建立校园安全监测预警系统，健全校园风险防控管理体系。推动广大学生和幼儿树立安全意识、掌握安全知识、养成安全习惯，每年至少举办 1 次应急避险演练。强化危险物品的管理。建立健全学校法律顾问、风险管理顾问制度和多元化涉校纠纷解决机制。

11. 旅游及公共安全。加强景区景点、涉旅企业安全标准化建设。加强对全县旅游景点（包括乡村旅游）、养老机构、人员密集场所等重要公共场所的安全检查，梳理“风险隐患清单”，完善应急导向标识、安全提示措施和公共安全基础设施，强化安全管理。建立健全景区（点）流量控制机制，探索建设防踩踏风险预警系统，做好监测预警，在符合条件的地方建立基层应急管理单元，加强应急演练，提升应急指挥能力。研究出台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审批报备制度。

12. 园区。理顺园区安全生产监管体制，完善工作机制，健全管理机构，配齐配强园区应急管理人员，提升园区安全监管水平。推进工业园区智慧化进程，2023 年底前园区集约化、可视化安全监管信息共享平台建成率 100%。严格园区安全生产准入，建立园区企业的准入和退出机制。对园区进行整体性安全风险评估，确保园区整体风险可控。

13. 气象安全。加强气象灾害监测、预警，构建快速有效、城乡全覆盖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传播机制，建立气象信息与应急处突的联动保障机制。落实防雷避雷装置年度定期检测制度，重点做好危化企业、工贸行业、输油气管线等易燃易爆场所以及学校、商场、旅游景区等人员密集场所的防雷避雷安全管理。

14. 危险废物。全面开展危险废物排查，落实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和危险废物由产生到处置各环节联单制度，建立部门联动、区域协作、重大案件会商督办制度，形成覆盖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运输、利用、处置等全过程的监管体系，合理规划布点处置企业，加快处置设施建设，消除处置能力瓶颈。

四、重点工程

（一）应急救援中心建设工程。依托县智慧城市运行中心，建设完善全县综合性应急指挥中心，进一步加强应急指挥中心综合应急指挥能力和枢纽作用，实现各级各类信息互联共享、预警

统一发布、灾情研判会商、应急决策支持等功能，建成具有濮阳县特色的智慧应急体系。

（二）安全生产科技支撑能力提升工程。重点推进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应用平台建设。

专栏1 安全生产科技支撑能力提升工程

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应用平台建设工程

建设内容：建设完善县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应用平台（视频接入管理平台及三维实景融合引擎）。视频接入管理平台负责接入辖区危险源企业作业实时监控视频，并将汇聚的辖区危险源企业监控视频对接到省应急厅视频接入管理平台。三维实景融合引擎负责实现对辖区危险源企业进行“一企一档”的三维展示。支持“互联网+监管”系统，能够归集及共享各类系统收集的数据，为后期“互联网+监管”系统提供基础信息的共享功能。

化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工程

建设内容：进一步推进化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实现全县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和储存企业安全标准化达标。2025年底前，存在一、二级重大危险源的化工企业80%达到二级以上安全生产标准化。

（三）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升工程。实施自然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全面掌握灾害事故风险隐患底数；实施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和避险移民搬迁工程，提升地质灾害防御能力。

专栏 2 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升工程

建设内容：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水旱灾害等。普查内容包括主要自然灾害致灾调查与评估，人口、房屋、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系统、三次产业、资源和环境等承灾体调查与评估，历史灾害调查与评估，综合减灾资源（能力）调查与评估，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主要灾害风险评估与区划以及灾害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

（四）应急救援队伍能力提升工程。加强危险化学品（包括油气管道、燃气）、防汛抢险等应急救援队伍和社会救援力量建设，重点加强专业应急救援队伍规范管理、技能训练和应急演练，完善训练场所等基础设施，配备和升级相关灾种应急救援装备。推动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及高层建筑、石油化工、地震、水域等专业队伍建设。

专栏 3 应急救援队伍能力提升工程

危险化学品、防汛抢险等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建设内容：采用组建、联建或依托等多种形式，建立健

全县级相关危险化学品（包括油气管道、燃气、社会应急力量等应急救援队伍，加强各类专业应急救援队伍规范管理、日常培训、技能训练，完善训练场所等基础设施，定期开展专项或联合应急演练，配备和升级相关灾种应急救援装备。从经费、装备、培训等方面加强对社会应急救援队伍扶持建设，推动应急志愿者队伍组织化运作和专业化建设。

（五）应急物资储备建设工程。推动濮阳县应急储备物资仓库建设项目实施，完善仓储条件，科学调整储备的品类、规模、结构，提升储备效能。建设全县统一的应急物资保障管理信息平台，制定完善应急救援物资购置计划，实现资源信息、物资调拨统一管理。

专栏 4 应急物资储备建设工程

濮阳县应急储备物资仓库建设工程

建设内容：按照县级应急储备仓库标准配备，建设濮阳县应急储备物资仓库。

县级应急救援物资购置项目

建设内容：按照县级救灾物资储备品种目录、标准和年度购置计划，进行救灾物资的购置、储备管理。

（六）应急管理能力提升工程。

专栏 5 应急管理能力提升工程

应急避难场所配套建设

建设内容：进一步完善应急避难场所应急生命线系统、标识及配套应急交通等；强化场地内基础设施、无障碍通道、疏散设备管理等，及场所内生活必须设施、安全应急设备的维护保养。

（七）高级应急管理人才引进工程。

专栏 6 高级应急管理人才引进工程

化工园区应急工作建设

建设内容：采取研究机构、高校等单位高级应急人才挂职，聘用应急专家，引入第三方监管等方式，提升先进制造业开发应急管理水平。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坚持党对应急管理工作的全面领导，增强风险防控的思想敏锐性和工作前瞻性。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充分发挥规划引领作用，细化事权和责任划分，切实履行属地责任，加快规划间实施衔接。完善相应配套的政策措施，为规划实施提供支

撑和保障。

（二）建立投入保障

建立健全稳定增长、分级负担、政府（企业、社会）共同参与的多元化的投入机制。积极争取中央和省、市财政支持，通过财政投资、上级专项资金、社会资助、社会投入等渠道，拓宽资金投入来源。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经济政策，列支专项资金治理重大隐患。各级要将公共安全基础设施建设、应急保障体系建设、重点工程项目、重大事故灾害隐患治理、监管监察能力建设等纳入本级政府公共财政支出的优先领域。

（三）完善实施机制

县政府把应急体系规划的重要指标、重大项目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以及经济社会发展统计指标体系，实施规划考评约束机制，纳入年度工作目标管理。

（四）加强评估监督

组织相关部门完善规划实施跟踪评估和统计制度，规划编制单位要实施规划中期评估并根据评估对规划进行调整，对规划最终实施总体情况进行全面评估并向社会公布。要加强规划实施的跟踪分析和监督检查，组织开展实施落实情况的评估、统计，分析和督查，找出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解决措施。